

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文件

化工〔2023〕14号

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细则

为规范我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管理，依据《华侨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办法》华大教[2021]55号，在此基础上制定本细则。

一、毕业设计（论文）对指导教师的要求

1. 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教师，必须具有讲师（或相当于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应有实际的设计、实验、研究、管理工作经验，工作作风严谨、为人师表。在指导方法上要着重于学生的能力培养，同时必须抓好学生的政治思想工作，寓“教书育人”于整个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进程中。

2. 每名教师指导的学生人数，原则上教授指导学生不超过8人、副教授不超过5人、讲师不超过3人，毕设开展期间出国在外的教师可指导学生不超过2人。

3. 每位指导教师应主动了解学生的毕设工作进展，并与学生探讨实验过程，指导学生对数据的分析，解答学生遇到的问题，

并对学生进行考勤。教师因公、事、病请假，应事先向学生布置好任务，或委托他人代为指导。请假须按学校要求办理。

4. 指导教师必须严格审查所指导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成果，并对其成果的真实性负责，在学生答辩前认真如实填好指导教师评语。

5. 指导教师应在学院规定的时间内，在毕设管理系统中完成填报课题、选择学生、发布任务书、审核开题报告、过程检查等环节。

6. 指导教师必须对学生做好安全教育，并告诫学生须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毕业设计（论文）对学生的要求

1. 学生应在选定指导教师后，尽快、主动地与指导教师联系毕设开展事宜。

2. 重修、补修、先修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在学院教学秘书处完成选课后，应立即联系毕设系统管理员，在毕设系统中添加姓名。

3. 所有学生必须按时进入毕业环节，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进程。进入实验阶段，必须参加学院规定的日常考勤。指导教师可根据实验安排方式对学生进行定期检查或随机抽查，学院督导组也将安排不定期检查。检查不合格者将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给予处分。

4. 学生因故不能按时参加毕设环节，应事先办理请假手续，

除急病或紧急事故外，不得事后补请假。请假手续按学校要求办理。

5. 学生缺勤（包括病、事假）累计超过毕业设计（论文）时间的 1/4 者，取消答辩资格，不予评定成绩。

6. 学生须按照指导教师布置的任务开展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做好实验记录，不得伪造实验数据。实验记录须定期给指导教师查阅。

7. 学生须按学院规定的时间到毕设管理系统中选择课题、撰写开题报告并上传至毕设系统。必须在教师的指导下撰写毕业论文，并积极准备答辩。

8. 在毕设期间，学生应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和仪器设备的使用规则，在使用贵重仪器设备之前，必须在指导教师或仪器管理人员的指导下操作，严禁未经许可擅自使用贵重仪器设备，若因违反操作规程造成的后果，由学生及指导教师承担。在使用仪器设备时，若遇到突发情况，应立即停止实验，并立即联系仪器管理人员和指导教师。

9. 在实验期间，学生应做好穿实验服及必要时戴护目镜、口罩及手套等个人防护工作，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实验。严禁在实验室嬉戏打闹，严禁在实验区域饮食饮水。当天做完实验后，应做好卫生工作，检查实验室，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关好水电门窗，离开实验室。

10. 学生去外单位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需经指导教

师同意，并按学校和学院相关要求签订安全协议书，报学院审核。

三、毕业设计（论文）时间安排

1. 教师指导学生数分配

在大三第二学期第十六周之前，由各系分管教学的副主任做好大四学年各专业的毕设指导教师和学生的分配工作。由教师自行申报可以指导的学生数以及专业，系主任审核。各班级根据教师拟指导的学生数进行公平分配，但尽量考虑每名老师所指导的学生中考研和不考研学生数相对均衡；另外，已经或正在开展各类科技训练项目（如科技创新项目、创业训练项目、挑战杯项目等）的同学，可优先选择其科技项目指导教师。

2. 教师课题填报

指导教师须在大四第一学期第十五周结束之前在毕设管理系统中完成毕设课题的填报。

指导教师在填报课题时应注意，任意两个课题不得重名，一个课题只能由一名学生完成。如果属于一个完整课题的子课题，请在课题名称后增加诸如“（一）、（二）”之类的数字，或增加简短的副标题加以区分。

3. 课题双选

毕设课题的双选工作须在大四第一学期第十五周结束之前完成。每名学生只能选择一个课题。学生在选题之后，教师应尽快选择学生，随后由毕设系统管理员统一发布课题。

4. 毕设任务书、开题报告及外文翻译工作

课题发布后，指导教师须在大四第一学期第十六周结束之前，在毕设管理系统中填报毕设任务书，提交并经毕设系统管理员审核后，通知学生下载任务书，并撰写开题报告。学生必须在大四第二学期第三周结束之前将开题报告上传至毕设系统，并由指导教师审核；另外，每位学生必须翻译 1 篇与毕设课题相关的外文文献（原则上近五年发表且不少于 5 个印刷版面），翻译质量由指导老师严格把关，纳入评分范围，最后连同其它毕业材料一起上交。

5. 毕设过程检查

从学生开始做毕设起，指导教师每两周至少检查一次学生的毕设进度，并在毕设系统中填写检查情况以及相关的指导记录（建议每周一次，不少于 10 次）。另外，做毕业设计的学生必须配有实践导师参与指导，并填写相应的指导记录。

6. 毕业论文盲审抽检

答辩前，随机抽检各专业 5% 比例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送指定第三方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送审服务平台评审（参考文件《关于开展 2023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前抽检送审工作的通知》教务〔2023〕38 号）。送审成绩不合格的，需要认真修改后进行二次送审，二审成绩合格方可参加答辩。

7. 论文答辩和毕设成绩报送

本科毕设论文答辩分小组答辩和二次答辩，成绩优秀和不及格的学生均需参加二次答辩。小组答辩由各系自行安排，二次答

辩由各系集中进行。

每个毕业班指定一名教师（一般为班主任）负责毕设成绩的报送及论文收缴工作。负责教师必须在二次答辩完成之后三日内在教务处成绩报送系统中填报毕设成绩。（注：上述工作均须在学校要求的成绩报送截止日期之前完成）。

四、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规则

1. 答辩资格审核

每个学生应在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前提交完整毕业设计（论文）及实验（设计）记录，包括毕业论文（设计）诚信承诺书（见附件1），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见附件2），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见附件3），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见附件4），毕业论文（设计）内容：毕业论文（设计）封面、中英文摘要（含关键词）、目录、正文、参考文献、附录、致谢（见附件5），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检测报告，外文翻译，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表（见附件6），华侨大学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评审意见表（见附件7）。

答辩资格审核流程包括：1）指导老师对上述材料审查评阅，填写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表中指导老师评阅部分以及华侨大学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评审意见表中指导老师评语部分，相应的评分细则请参照华侨大学化工学院各专业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参考标准，给出“是否同意答辩”的结论性意见。如果觉得学生的材料不达标，立即停止审核，督促

学生重新认真修改；2) 指导老师评审完后，答辩小组成员作为评阅人对上述材料进行评阅审查，填写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表中评阅人评阅部分以及华侨大学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评审意见表中评阅人意见部分，相应的评分细则请参照华侨大学化工学院各专业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参考标准，给出“是否同意答辩”的结论性意见。如果觉得学生的材料不达标，应给出具体修改意见，并退给学生重新修改，直到修改达标后方可参加答辩。

2. 答辩过程注意事项

答辩小组成员必须由讲师以上人选担任（不少于 3 人），在答辩过程，对每个学生进行提问，根据汇报和作答情况，进行无记名投票评分并填写相关的评语，包括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表中答辩小组评阅部分以及华侨大学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评审意见表中答辩评议意见部分。

学生在答辩过程中要能够清晰流利地阐述研究课题及相关数据分析，清楚地回答答辩老师提出的问题，并做好相应的答辩记录（见附件 9）。

3. 成绩评定

（1）评分结构：指导教师评分占 40%，评阅人评分占 20%，答辩小组评分占 40%。

（2）评阅人资格：论文评阅人必须具有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资格。

(3) 成绩优秀的确定：经一次答辩总成绩大于 90 分的，取得二次答辩资格。二次答辩分数大于 90，由高到低确定优秀成绩。送系选优答辩的学生成绩若二次答辩成绩 80~89 分，成绩为“良”；70~79 分，成绩为“中”。

(4) 成绩及格与不及格的确定：一次答辩成绩为不及格的，可进行二次答辩。二次答辩分数不低于 60 分为及格，低于 60 分为不及格。成绩若出现争议，学院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拥有成绩的最终审核权。

(5) 成绩比例：每个专业，最终成绩“优秀”比例控制在 10%左右，原则上“及格”“不及格”比例不低于 10%。“良”“中”各控制在 40%左右。

五、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要求及格式规范

1. 基本格式规范

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要求及格式规范详见《华侨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办法》华大教[2021]55 号文中规定。

2. 化工学院对毕业论文形式的补充规定

(1) 根据本科预评估反馈要求：“正常格式和排版不低于 35 页，约 15000 字，文献综述不超过三分之一”。论文类课题，参考文献不少于 35 篇，其中英文文献不低于 15 篇；设计类课题，参考文献不少于 20 篇，其中英文文献不低于 5 篇。

(2) 工程设计类论文：学生至少要独立完成用计算机进行绘制 6 张 A3 图纸和一份初步设计说明书。说明书或论文中一般包

括任务的提出，方案论证或文献综述，设计或计算（可分为总体设计和单元设计几部分），结果分析，结束语等内容。

（3）理论研究类论文：选题必须有一定实际意义。正文包括选题的目的、意义，本课题的现状和国内外的研究综述，从而提出问题、分析问题，提出方案、设计计算等。

（4）环境/安全影响评价类毕业论文：要独立完成一个完整项目的环境/安全影响评价，通过调研完成环境/安全现状评价、环境/安全影响预测。

六、毕业设计（论文）材料上交

根据答辩委员会意见，学生对论文进行修改并经指导教师确认后再上缴。一般应在小组答辩之后一周内将毕业设计（论文）和答辩评分表、答辩记录表、评审意见表上交给负责教师，并将毕业设计或论文电子版上传到毕设管理系统中。二次答辩的学生除交齐毕业设计（论文）和附件材料，还须上交二次答辩相关材料。负责报送成绩的教师必须在第十六周结束前将毕业设计（论文）和附件材料放进各系备课室的档案柜存档。毕业论文（设计）档案的组成包括：

1. 毕业论文（设计）诚信承诺书（嵌入毕业论文（设计）封面之后）

2. 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

3. 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

4. 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

5. 毕业论文（设计）内容：毕业论文（设计）封面、诚信承诺书、中外文摘要（含关键词）、目录、正文、参考文献、附录、致谢

6. 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检测报告

7. 外文翻译及原文

8. 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表

9. 华侨大学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评审意见表

10. 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过程指导记录表

11. 其它档案材料（如设计图纸等）

所有学生均需提交毕业设计（论文）电子版。每位学生的电子版只能是唯一WORD文档（只有设计图纸可另有AutoCAD文档，并和文字部分打包成一个压缩文件）。电子文档必须完整，包括封面、诚信承诺书、中文摘要、英文摘要、目录、正文、参考文献、致谢、附录（按此顺序装订）。文件名用“专业名称学生学号学生姓名毕业论文”，例：“生物工程 05141001 陈妙毕业论文”。

七 补充规定

1. 本管理细则所依据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时，按新规定执行。

2. 本管理细则与化工学院原相关文件不一致的，以本文件为准。

3. 本管理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 附件：1. 《毕业论文（设计）诚信承诺书》
2. 《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
3. 《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
4. 《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
5. 《毕业论文（设计）内容》
6. 《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表》
7. 《华侨大学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评审意见表》
8. 《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记录》
9. 《华侨大学化工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过程指导记录表》
10. 《华侨大学化工学院二次答辩（选优答辩）小组评分表》
11. 《毕业设计（论文）附件材料封面和目录格式模板》

化工学院

2023年12月1日

